推广项目的认定范围及标准

一、国家级

**（一）国家级项目**

**认定范围：**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岗位、国家重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工作专项、国家委托的重大专项等。

**认定标准：**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**（二）国家级课题、子课题**

**认定范围：**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岗位科学家岗位、试验站站长岗位、国家重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工作专项、国家委托的重大专项等项目下设的课题、子课题。

**认定标准：**具有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中明确课题、子课题任务，且有到位经费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**二、省部级**

**（一）省部级项目（课题）**

**认定范围：**项目资金属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或省级专项资金，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为教育部、农业部、水利部、科技部、国家林业局、国家环保局、国家质检总局等国家部委或陕西省及其他省（市、自治区）科学技术厅、农业厅、水利厅、林业厅、环保厅等厅局级单位主管的重大科技推广专项。

**认定标准：**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**（二）省部级子项目（子课题）**

**认定范围：**参加省部级项目（课题），有具体任务，有到位经费。

**认定标准：**具有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中明确承担项目子任务，且有到位经费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三、厅局级项目（课题）

**认定范围：**陕西省和其他省（市、自治区）农业厅、科技厅、教育厅、水利厅、林业厅、陕西省科协等厅局级单位按计划下达的科技推广计划项目（课题）。

**认定标准：**项目（课题）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由以上项目（课题）所属主管部门与项目（课题）承担单位共同签订。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**四、市县级项目（课题）**

**认定范围：**各市、县（区）行政主管部门按计划下达的科技计划项目（课题）。

**认定标准：**项目（课题）任务书（合同书、委托书）由以上项目（课题）所属主管部门与项目（课题）承担单位共同签订。或项目所属主管部门下达任务文件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

**五、横向项目**

**认定范围：**横向项目指以学校名义与政府部门、法人、自然人、社会组织签订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培训等技术合同所获得的项目，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中与境外企业、自然人的合作项目，以及以第三方形式从其他单位取得财政性科技项目资金补助等。

**认定标准：**符合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横向科研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校财发〔2016〕451号）文件规定，且有到位经费。

**经费认定：**截止认定日期前（含当日）实际到学校账户经费，到位经费以计财处到账金额为准。